

证券代码：000680

证券简称：山推股份

公告编号：2016—020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 2016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0月2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15年11月15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拟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该议案详细情况见刊登于2015年10月30日、2015年11月16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2015年度中期票据发行已于2016年4月13日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6]MTN201号）注册通过，核定公司发行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10亿元，注册额度2年内有效，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

4月26日，鉴于市场波动较大，经公司与主承销商及联席主承销商协商，决定取消本期中期票据的发行。详见刊登于2016年4月27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号为2016-018号的《公司关于201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取消发行的提示性公告》。

经公司与主承销商及联席主承销商协商，公司201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将于2016年5月4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发行金额为8亿元人民币，期限为5年，每张面值为100元，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采取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本次发行所募集的款项将全部用于归还公司本部银行借款，以降低融资成本。

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的相关文件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http://www.shclearing.com>）的公告。

特此公告。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